



一
向
書

韩石山\著

黑沉中的亮丽



湖北人民出版社



• 人间书 •

黑沉中的亮丽

韩石山
著

© 湖北人民出版社



鄂新登字 01 号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黑沉中的亮丽 / 韩石山 著
武汉 : 湖北人民出版社, 1997. 8
(人间书)
ISBN 7-216-02127-4

I . 黑…
II . 韩…
III . ①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 ②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 . I267

· 人间书 ·

黑沉中的亮丽

韩石山 著

出版: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: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
发行: 邮编: 430022

印刷: 文字六〇三厂 经销: 湖北省新华书店

开本: 850 毫米 × 1168 毫米 1/32 印张: 7.625

字数: 171 千字 插页: 5

版次: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: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-8 140 定价: 9.20 元

书号: ISBN 7-216-02127-4/I · 216

自序

我不是个厚道人，证据是平日说话太刻薄，见了不顺眼的事，总想挖苦两句。就是和要好的朋友在一起，也愿意相互调侃，而不愿作正襟危坐的交谈。有人说这是幽默，这可不敢当，幽默是一种高雅的境界，刻薄却只能说是缘于心性的顽劣。

平日的刻薄，并不当紧，有别的品行衬着，可搅和成一种复合的颜色，乍一看，说不定还会收五彩斑斓的奇效。再则，我又是个爱笑的，一面说一面笑，对方也就不觉得过甚。临到写文章可不成了，刻薄成了单一的表达，白纸黑字，两相比衬，只会比原意更其刻薄，直可说是刻毒了。

然而，并不悔恨，反倒多少有些感激。知道自己生性的顽劣，写起文章来便分外的小心，自家能抓住别人的地方，别人也同样能抓住自家，以眼还眼，以牙还牙，那眼便不会仅止于眼，那牙也不会仅止于牙。比如多年前，批评过一位当时职务最高的作家，被一位评论家讥嘲，说是写不出好的小说，才来批评别人的小说。这话还真的说中了，写小说十几年，卑卑无足道，如今只好落荒而逃，在学问圈子里讨口饭吃便是明证。

可是我若说，我原本就有点做学问的底子，弄学问

的癖好，怕讥嘲者就不太信了。上学学的是历史，平日所读也多是“旧书”，如今老大无成，再返回来搞自己的本行，不也顺理而成章么？

这几年远离文坛，钻进故纸堆里，确也兴会无穷。所谓的故纸堆，也不是距今多么遥远，就是几十年前，就是现代文学史上的一些人和事。同时也生出一些悲凉，原以为这些领域，早已被研究者们的镢锄开垦遍了，不料许多地方还是生荒，或者说，仅是粗粗地划破地皮，并没有掘及地下韵潮润。怨不得那些垦荒者，至少有很长一个时期，没有给他们自由垦植，精耕细作的方便，好些地域，插着禁止入内的标牌。就是如今，有的标牌虽霉黑且歪斜，主人早就忘记此事，而一些垦植者仍疑惑惑惑，不敢理直气壮地进去耕作，那就谁也怨不得了。

在这上头，我那刻薄的毛病，又一次成全了我，专捡细微处入手，专捡他人顾及不了的地方开掘。先前出版的《文坛剑戟录》中的许多文章，是这样写成的，这本书中的大部分文章，也是这样写成的。记得一位年轻朋友写我的一篇评介文章，题名就叫《刻薄人善作文字》，据他说，这话是看钱钟书的一本什么书上得来的。善字当不起，但刻薄与文字之间，总有点什么关联，我早就有过这个感觉。钱先生年高德劭，让他棋先一着，也不算辱没了我。

拿《黑沉中的亮丽》作书名，不全是图新鲜，也有我的一点寄意在里面。书中的文章，以份量论，数写二三十年代文坛旧事者为重，又多着眼于其时的文化环境，与知识分子的文化品格，纵然是论战类文字，于唇枪舌

战之际，也能看出才思的敏捷，品行的朴诚。若说旧时代为“黑沉”，这品格与才思，便可说是“黑沉中的亮丽”了。

是为序。

作 者

1997年3月14日于潺湲室

目 录

(1) 自序

- (1) 徐志摩与吴宓
 - (8) 周作人与《情波记》风波
 - (23) 黑沉中的亮丽
 - (28) 徐志摩学历的疑点
 - (36) “算学与诗人”风波
 - (44) 徐志摩去世后的第一场争论
 - (53) 由感叹号到状字的论战
 - (70) 梁实秋与“新某生体”之辨
 - (86) 梁宗岱的自负
 - (89) 李健吾的几本原版书
 - (99) 刘西渭的遗憾
 - (101) 萧红在山西行踪考
-

- (105) 文人的叹穷
- (108) 文人的狂傲
- (112) 旁骛效应
- (115) 多点风趣
- (117) 内省的功夫
- (120) 多点书卷气
- (123) 与学者通信

- (125) 李健吾的魅力
 - (128) 书未出版先已错
 - (133) 动手动脚找东西
 - (136) 写评论的难处
 - (139) 你的文章谁来选
 - (142) 电脑错别字
 - (144) 批评无亲疏之分
 - (146) 余光中是杆称吗？
 - (150) 英模的啜泣
 - (153) 酒醉的探戈
 - (159) 何日看遍长安花
 - (170) 话不能这么说
 - (174) 小女人散文：一种最具生机的文体
-

- (182) 走近蒋韵
- (194) 雪山的阴霾与亮丽
- (207) 贵在那份儒雅
- (213) 谢泳的文笔
- (216) 放大了的文苑传
- (219) 散文的热与冷
- (231) 散文的器与用

徐志摩与吴宓

一个是新诗的夜莺，一个是旧诗的秋蝉；一个仪表堂堂，和蔼可亲，一个相貌奇古，不苟言笑；一个是风流的才子，随意挥洒便成佳篇，一个是方正的学者，作诗为文都惜墨如金；一个力倡白话文，终生不渝，一个固守文言文，从不放弃；一个是人见人爱的香饽饽，只有少数人目为堕落，一个是常人不可向迩的怪物，只有少数人视作高士。像这样的一个和一个，还可以说出许多许多，不必要花枪了，题名中已标出，这些说的都是徐志摩和吴宓。

世间事，每有可骇怪者，纵有这么多的不同，并不妨碍两人的交往，情谊的诚挚与绵长。

他们是在留美期间相识的。

徐志摩，浙江硖石人，1907年出生于一个富商之家。1918年8月，赴美留学，入马萨诸塞州乌斯特的克拉克大学，攻读历史学，志向尚不在文学，“最高的野心是想做一个中国的 Hamilton”（美国一位大银行家的名字）。其时，一次世界大战刚刚结束，留学生的爱国热情甚为高涨，徐志摩与同室三个同学定立章程，每天举行朝会，晚上要唱过国歌才就寝，并加入学校里的陆军训练团，接受军事训练。听说波士顿的中国留学生有“国防会”的组织，便于12月21日，与李济、周延鼎、向哲浚四人前往波士顿。

正是这次的波士顿之行，得与吴宓结识。

吴宓，陕西泾阳人，1894年出生于书香之家，1911年考入清华学堂，本应与丙辰级（1916年）一起毕业，因体育不及格，兼有眼疾，故留校一年，1917年8月随丁巳级毕业生一起赴美留学。抵美后先入佛吉尼亚省立大学，攻读英美文学，一年后转入波士顿的哈佛大学。徐志摩来波士顿时，吴宓也是刚到此地不久。

“国防会”，据《吴宓自编年谱》称，先是1915年5月9日，中国政府屈服于日本，签订了卖国的“二十一条”，在波士顿的中国留学生，痛愤国耻，遂有中国国防会之组织。该会并非欲直接自办练兵购械之事，只欲唤起国人，团结民众，共事抵抗外国之侵略与凌逼，以救亡图存而已。故国防会，实即“救国会”之别名。入会者，皆留美学生中之优秀分子。吴宓到波城不久，即加入该会。会长为张贻志，即将回国，副会长为尹寰枢，与吴宓同居一室。而尹与吴的居室，也就是救国会的会所。

和徐志摩同来波士顿的向哲浚，是吴宓清华丙辰级的同学，更为亲密的是，正式入清华前，学部复试时，第一名是向哲浚，第二名便是吴宓，等于一为状元，一为榜眼，对这一殊荣，吴宓自认为“有非后来留美哈佛大学硕士之学衔、清华大学国学研究院主任之职衔等，所可及者矣”。

有这两重关系，徐志摩来哈佛加入救国会，自然就与吴宓相识了。

此事，陈从周的《徐志摩年谱》有记载，采自徐志摩早年的日记；吴宓于徐志摩去世数年后所写的《徐志摩与雪莱》一文中记叙更详——

我住在哈佛大学宿舍 Thayer Hall 三十五号室。同房住的，是尹寰枢君（字任先），是中国“国防会”的副会长；我们的住室便是国防会办公和职员会议的地方。我那时十分爱国，日夕劳忙，和郑莱、陈宏振等一般朋友，帮助尹君办理

会务；一面又要打电报到巴黎阻止中国和会代表签字；一面又要在美国报上写登文章；一面又要参与中国留美学生会的事情，讨论某案，弹劾某人，真是忙个不休，十分起劲……就在那时，我初和志摩认识。一日，有克拉克大学的两位中国学生，来加入国防会；其中一位李济（济之）；另一位便是徐章垿，字志摩。照例签名注册之后，大家便畅谈国事和外交政治等。以后还会见过几次，所谈仍不出此范围。不久，就听说志摩到欧洲去了。（1931年3月1日《宇宙风》第12期。）

吴宓所以不提向哲浚，是因为向原是耶鲁大学学生，此前曾在哈佛度假，这次与徐李同来哈佛，不过是顺路陪上来的。周延鼎情况不详。

1921年，吴宓学成归国，在南京东南大学任教，主编《学衡》杂志，后来长期在清华大学任教，主编《大公报》文学副刊。1922年，徐志摩亦归国，先在北京松坡图书馆任职，后来主编《晨报副刊》，再后来长期在上海、北平几所大学任教。这期间，因了朋友圈子的不同，两人交往不多，用吴宓的话说是，“回到中国之后，在南京，在北京，在清华，也曾会过志摩，但是次数不多。在我与志摩之间作联锁的公共朋友，当时是张歆海君”。张是两人同时期留美的同学、朋友。

吴办《学衡》、徐办《晨报副刊》期间，——我粗略地翻查了这两份刊物的目录——谁也没给谁的刊物投过稿，这自然是因为，一个是旧文学的壁垒，一个是新文学的阵地，道不同不相为谋。

就是在吴办《大公报》文学副刊时，发表过徐志摩的两封给胡适的信，也很难说是徐志摩寄给吴宓的，极有可能是胡适给了吴宓；只能说徐不会反对。

交往不多，并不妨碍两人之间的情谊。

1926年10月3日，徐志摩与陆小曼在北海公园举行那场著名的婚礼前，徐志摩是给吴宓发了请柬的。吴宓日记有记述——

下午二时半(由西城)至北海公园门口，待 R. Winter 及楼光中君如约至，乃同入，至董事会，祝徐志摩君与陆小曼女士结婚之礼。梁任公先生致训辞，言离婚者应郑重将事，为世人之榜样云云。遇相识人士极多。又得钱稻孙君所译但丁新生(*Vita Nuova*)二曲，以为贺礼者。五时，礼毕。叶崇智君邀同 Winter 至王府井大街五一公司楼上茗叙。

此段日记系转引自《徐志摩与雪莱》一文，将来《吴宓日记》若能出版，关于二人的交往，或许还会有新的资料发现，——怕也不会太多。

交往不太多，交谊也不能说深，而在精神上，两人是相通的。连结他们的精神的纽带，是英国诗人雪莱。

徐志摩服膺英国诗人雪莱，是尽人皆知的，他在世时，即有“中国的雪莱”之誉。

吴宓也是一位雪莱迷。

在哈佛大学读书时，吴宓即选了某教授的“英国浪漫诗人”一课，某教授让学生各取英国浪漫诗人一名，读其全集，并参读其同时人、后世人与此诗人的有关各种文献记载。吴宓便选了雪莱，一年中，与这位英国诗人结下了甚深的因缘。多年后到英国，又曾寻访雪莱的遗像遗物，并作诗三首以志感，其中有“少读雪莱诗，一往心向慕，理想入玄冥，热情生迷误”之语。更多的是自家的身世之叹。他说，这些诗“亦可完全移赠志摩。不过，那时志摩尚在人间。若在1931年11月以后，如果志摩的朋友们，细细读我此诗，完全当作志摩的挽诗读，必定觉得十分适当贴切的了”。

在《挽徐志摩君》一诗的附记中，也曾说，他“与徐君交谊甚浅，徐君以新诗名当代，予则专作旧体诗。顾念徐君只作新诗，盖取法英国浪漫诗人，而予常拟新材料（感情思想典故）入旧格律，其所取与徐君实同。虽彼此途径有殊，体裁各别，且予愧无所成就，然诗之根本精神及艺术原理，当无有二。此应为凡致力于诗者所共信”。又说，“予与徐志摩君思想性情境遇阅历显然不同，然论生涯末迹，鸿爪雪泥，亦不无一二相合之处。”这一二相合之处，主要的便是都崇尚雪莱。

最为感人的，该是徐志摩罹难后，吴宓对这位交往并不多的朋友的悼惜之情。

徐志摩是1931年11月19日，乘飞机返回北平时，机身误触济南附近的开山而遇难的。噩耗传来，北平的朋友们顿时沉浸在惊异与悲痛之中，这时，正编着《大公报》文学副刊的吴宓，当即邀请叶公超撰写悼念文章，叶公超即上面吴宓日记中提到的叶崇智，也是徐志摩的好朋友，于11月20日即徐辞世的第二天即写成《志摩的风趣》一文，刊11月30日《大公报》的文学副刊，可说是最早的悼念文章了。

同年12月6日，在北京大学第二院礼堂为徐志摩开追悼会，吴宓也去了，“是晨，予将赴会，乘车过金鳌玉𬟽桥，念民国十五年十月徐君与陆女士结婚于此处，不胜悲感”，在会场中作成挽诗一首，“会散后，赶忙到对门的景山书社，借用他们的纸笔和地方，将诗写出，投寄北平晨报”。这是五年后，吴宓在《徐志摩与雪莱》一文中的说法。可能是他记错了，此诗实际发表在他编辑的12月14日的《大公报》文学副刊上，《吴宓诗集》也是这样记载的。（未查《晨报》，或许两处均发表。）

这期《大公报》文学副刊，可说是一个徐志摩纪念专号，刊有徐志摩的遗像，胡适的诗《狮子（悼志摩）》，再就是吴宓自己写的

《挽徐志摩君》——

牛津花园几径寻，檀德雪莱仰素因。
殉道殉情完世业，依新依旧共诗神。
曾因琼岛鸳鸯社，忍忆开山火焰尘。
万古云霄留片影，欢愉潇洒性灵真。

在名为《叙曰》的附记中，说，檀德即但丁，“但丁亦富热情，其性则较雪莱为严正深刻。但丁亦言爱，然非如雪莱之止于人间，失望悲丧，而更融合天人，归纳宇宙，使爱化为至爱至美之理想，救己救人之福音。则其爱更为伟大，更为高尚。此但丁为雪莱所莫及之处。使雪莱而得永年，使徐君而今不死，二人者必将笃志毅力上企乎但丁，可知也。呜呼，徐君品行之真挚纯洁，及其所经历之隐微苦痛，诚如其知友所述。予自审为能窥见并极同情之一人。”

1934年，徐志摩逝世三周年时，吴宓又写了一首律诗哀悼，前两联是——

君亡三载我犹存，异道同悲付世论。
碎骨红颜知己泪，呕心诗卷爪泥痕。

吴宓为何如此痛悼徐志摩呢？

若要探究深一层的原因，那便是，悼徐志摩，也正是自悼。在为第二首哀悼诗所作的释语中，说了自己情感上的种种不幸后，沉痛地感慨，“我哭志摩便是哭我自己，这也是毋庸隐讳的了。”“志摩在北海结婚之后，享了五年的艳福，方才遇难，而我始终未曾得到我的 Mary……我在成功与享受上，又焉能比得上志摩呢？大家哀悼志摩，我便更要哀悼我自己！”

1932年一、二月间，吴宓还在自己编的文学副刊上，开展了一场对徐志摩诗的评价的讨论。对此，我另有专文介绍，此处就不赘述了。须说明的是，这场讨论，虽发生在徐志摩逝世两个月

之后，有的文章不免感情用事，但整个讨论，在吴宓的擘划下，是严肃的，也是高水准的。

因为徐志摩的早亡，两人关系的资料，眼下所能见看到的，也就是这些了。

这是两个“思想性情境遇阅历显然不同”的文化界的朋友的交往与情谊，它留给后世的，不仅仅是什么宽容与礼让，恐怕还有些别的更为深刻，更应该为当今的文化人看重并警醒的东西吧。

1997年1月13日

周作人与《情波记》风波

翻出了内里的邪恶

本世纪 20 年代，周作人对中国文化，乃至中国社会的最大贡献，质言之，该是“女性的发现”。最惊世骇俗的是这样一句话：“对于妇女的狂荡之攻击与圣洁之要求，结果都是老流氓(Ooue)的变态心理的表现，实在是很要不得的。”最富有人情味的是这样一句话：“因为我有妻子，我爱天下的女人，因为我有儿女，我爱天下的孩子。”

大体说来，周作人是个平和的人，只说，很少去做——说也是一种做。然而，认识一旦成为信念，遇到与之相违的人事，必奋起拼击，虽平和如周氏，亦概莫能外。其引发《情波记》在北京的辩论，即为一例。

这也是 20 年代文化人圈子里的一场纷争，不大，也不很有名，但很能见出当年的文风与人气，就是对现今的世道人心，亦不无警鉴。

事情的起因较为复杂。

1924 年 8 月的一天，周作人看到本月 13 日的《妇女周报》上，刊出长青和奚明的两篇文章，批评华林登在《晶报》上的《情波记》，且说，“华林君是多年读书的人”，“是我国新进少年中颇有希望的人”，撩起了他的兴致，很想看看这篇《情波记》究竟是个什么货色。素来不读《晶报》，朋友里也没有一个人有此报，原文无法看

到，便想找些华林的其他文章看看，因为《妇女周报》上的文章说，华林还著有好些论文。于是便跑到市场上东张西望了一阵，果然找到了华林的一本《枯叶集》，不等到家，在车上就翻看起来。

这期间，周还看过华林登在《时事新报》(14日)上的启事。《情波记》的内容，从长青、奚明的文章中已大致知晓。三相对照，再也捺不住心头的厌恶。

8月22日，他以致《晨报副刊》编者信的形式，写出《沟沿通信》，署名开明。副刊编者孙伏园，是他的学生，不敢怠慢，很快在25日的《晨报副刊》上刊出，并于周文后附载《情波记》原文，加编者按语。

原文甚短，仅千余字，前面有林屋山人和峪云的两段小引，或许是《晶报》编者所加，或许就是华林的自拟。

正文中，华林写了他与一个叫崔肇华的女子的情爱风波。民国元年，华主持天津《新春秋报》时，崔数度来函，致渴慕意，后由陈翼龙、刘清扬介绍，始相晤，且约华至崔家，此后往来无虚日，并暗定密约。后来，崔氏在其姊的逼迫下，与华断绝来往，刘清扬来找华，索去崔致华的全部信函，崔仍密使人语华：终不相负。华二次赴欧时，崔尚送至车站。华在欧时，同时留欧的顾兆麟，曾说家中已为他与崔氏定婚。华返国后，始知并无此事，此后二年中，与崔氏聚首，虽未结婚，已俨然夫妇矣。再后来，华去南洋办报，及返沪，方知崔氏已与郑大同完婚。崔嫁后，曾有一信致华，乃啮血而写(抄录崔信全文)。三年后，崔氏偕夫来欧，不与华相见。徐悲鸿曾致信华，说他曾当着崔丈夫的面，宣布崔氏的罪状，崔氏自杀，华大惊，致电驻德使馆问讯，始知徐造谣。现在华已回国，近得北京友人来函，说崔氏已与郑宅决裂，其故则以崔有外遇，其夫离绝之。华说，果如是，他这十三年的颠倒痛苦，诚为虚负。